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蔡宜真

電話：03-3322101#7523

電子信箱：10018081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會稽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11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中字第105009682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(1050096829_Attach01.pdf)

主旨：函轉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進修推廣學院辦理教育部「105年度12年國民基本教育教師在職進修研習」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05年11月29日師大進字第105102988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案如有關疑問請逕洽活動聯絡人：謝小姐，電話：02-77345068。
- 三、參加旨揭研習之教師，於課務自理原則下，由學校依「教師請假規則」本權責核予公（差）假登記。
- 四、檢附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原函影本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學校、桃園市立觀音高中國中部

副本：本局國小教育科(含附件)

